

施工合同

甲方(发包方): 汉滨区江北街道办事处

乙方(承包方): 陕西英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,遵循平等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,双方就: 江北办李家嘴5组抗旱灌溉工程项目 施工,协议一致,达成共识,同意签订如下合同:

一、工程概况

- 1、工程名称: 江北办李家嘴5组抗旱灌溉工程项目 ;
- 2、工程地点: 江北办李家嘴5组 ;
- 3、工程内容: 新建灌溉水源1处, 安装水泵1台套, 配套铺设抽水管道等。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。

二、承包方式

本合同采用包工包料、固定单价的方式进行发包。

三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- 1、合同金额(人民币): 117600.00元。
- 2、合同价格形式: 固定单价。
- 3、合同签订工程正式开工,预付合同金额40%,后续按工程进度拨款,验收合格后拨付至100%。

四、质量要求

- 1、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

规范和标准的要求。

2、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,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(或)延误的工期,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。

3、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,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,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(或)延误的工期。

五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26 年 4 月 1 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: 2026 年 4 月 20 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: 20 日历天,因不可抗拒因素造成工程停工,经甲方确认,工期可按实顺延。

六、施工安全

1、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施工,应切实加强安全监督,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施工时需设立安全警示标志,必须确保机械车辆和行人安全。

2、承包期间发生一切安全责任事故,均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甲方的权力与责任

1、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和相应的设计文件等。

2、负责工程统一指挥协调,安排总体工程施工进度计划,负责对工程技术内容进行交底。

3、根据乙方的竣工报告,组织有关部门检查验收。

4、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。

(二)乙方的权力与责任

1、严格按设计图纸和甲方要求施工。

2、做好工程施工各项原始记录、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和材料的检验检测记录等有关技术资料,确保资料的收集、整理、归档工作,待工程竣工交验后移交甲方。

3、乙方施工、生活的用水、用电和食宿由乙方自行解决;乙方的施工机械、安全防护、运输、照明及水、电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;乙方管理人员工作时间内必须随时在施工现场例行管理工作。

4、服从甲方质量监管,并按甲方编制的施工进度计划,安全施工有关规定和工程质量要求等进行一安全文明施工。

5、接受甲方派驻人员以及监理对施工现场的质量监督。

6、及时处理劳资纠纷,杜绝投诉和上访,严禁将劳资纠纷推向社会。如因乙方管理不善,发生违纪违法事件者,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自行解决。

八、工程变更

1、变更范围

(1)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,或追加额外的工作;

(2)取消合同中任何工作,但转由他人实施的工作除外;

(3)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;



(4) 改变工程的基线、标高、位置和尺寸；

(5) 改变工程的时间安排或实施顺序。

2、变更权

(1) 发包人和监理人均可以提出变更，变更指示均通过监理人发出，监理人发出变更指示前应征得发包人同意。

(2) 承包人收到经发包人签认的变更指示后，方可实施变更，未经许可，承包人不得擅自对工程的任何部分进行变更。

(3) 涉及设计变更的，应由设计人提供变更后的图纸和说明，如变更超过原设计标准或批准的建设规模时，发包人应及时办理规划、设计变更等审批手续。

3、变更估价

(1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，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；

(2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，但有类似项目的，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；

(3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，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，参照当地最新信息价商定并确定单价。

九、争议解决

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，按下列第 (2) 种方式解决：

(1)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；

(2) 向 汉滨区 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、其他事宜

1、违约处罚：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条款，均属违约。违约造成的经济损失，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3、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4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双方各持两份。

发包人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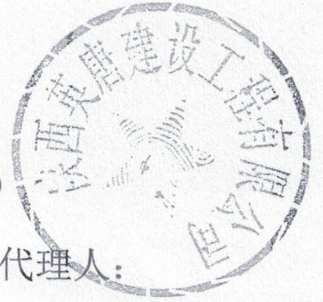


2026年3月31日

承包人：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) 周发林



2026年3月31日

